

证券代码:002050 证券简称:三花智控 公告编号:2025-063

##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265人,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6,672,000股,占公司目前A股+H股总股本的0.1609%;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的日期:2025年7月22日。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董事会将根据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相关授权,办理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概述

1.2022年5月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2年5月9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监事会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发表了核查意见。

3.2022年5月20日,公司公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

4.2022年5月25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22年5月3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向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调整事项和授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3年6月2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4年6月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出具了同意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5年7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和《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出具了同意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1.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根据《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为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比例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40%。公司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22年5月31日,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日为2022年6月30日,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已于2025年6月29日届满。

2.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公司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符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

股票代码:600376 股票简称:首开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63

##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大连中美居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中美居”);
- 增资金额:公司拟对大连中美居增加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增资尚需完成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最终结果以变更登记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大连中美居置业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议案》,同意向全资子公司大连中美居增加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大连中美居注册资本将增加至119,953.60万元,公司仍持有大连中美居100%股权。

一、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大连中美居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为进一步满足大连中美居发展需要,公司拟对大连中美居增加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大连中美居注册资本将增加至119,953.60万元。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大连中美居注册资本将增加至119,953.60万元。

二、本次增资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大连中美居置业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大连中美居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大连中美居置业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05598419863

3.注册资本:19,953.6万元

4.成立日期:2010年11月2日

股票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神州数码 公告编号:2025-130

##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5年4月22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向业务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金融机构及供应商等)申请授信或同意履约义务,同意以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或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

2、被担保人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资产总计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总计	净资产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北京神州云科有限公司	236,044.48	1,096.80	185,615.66	147,444.29	48,400.20	277,286.69

3、被担保人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资产总计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总计	净资产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北京神州云科有限公司	143,750.84	1,096.79	91,907.62	54,800.00	49,341.64	94,408.0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具体条款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人	担保金额	保证方式	保证期间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云科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壹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金额为653.31亿元,其中股东大会单独审议担保金额人民币3.7亿元和美元5.21亿元(按实时汇率折算成人民币合计约41.37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对外担保实际占公司总金额的42.8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62.72%。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15.96亿元,担保实际占公司总金额的6.91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603.94亿元,担保实际占公司总金额的603.94亿元。

有关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85)、《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04)、《关于增加担保额度及担保对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5)、《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16)。现就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近期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与子公司北京神州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担保金额人民币1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股票代码:601162 证券简称:天风证券 公告编号:2025-043号

##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会议召开的时间:2025年07月17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217号天风大厦3楼会议室

(三)出席股东会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股东会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人数:

2.出席股东会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

3.出席股东会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所持股份占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比例:

4.出席股东会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的名称:

5.表决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庞介民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董事14人,出席8人(现场出席1人,通讯出席7人),董事王琳晶先生、董事谢香芝女士、董事赵晓光先生、董事潘军先生、董事曹宇飞先生、独立董事袁建国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董事会秘书褚培宁女士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股数6,373,770股,占出席股东会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

2.议案名称: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股数6,373,770股,占出席股东会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

3.议案名称: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股数6,373,770股,占出席股东会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

4.议案名称: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股数6,373,770股,占出席股东会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

5.议案名称: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股数6,373,770股,占出席股东会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

6.议案名称: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股数6,373,770股,占出席股东会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

7.议案名称: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股数6,373,770股,占出席股东会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

8.议案名称: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